

聚力新发展 奋楫再远航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合理科学保护、节约集约利用自然资源纪实



世界地球日(The World Earth Day)即每年的4月22日,是一个专为世界环境保护而设立的节日,旨在提高民众对于现有环境问题的意识,并动员民众参与到环保运动中,通过绿色低碳生活,改善地球的整体环境。地球日由盖洛德·尼尔森和丹尼斯·海斯于1970年发起。现今,地球日的纪念活动已发展至全球192个国家,每年有超过10亿人参与其中,使其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民间环保节日。中国从20世纪90年代起,每年都会于4月22日举办世界地球日活动。

世界地球日是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导全社会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生态文明理念,动员社会公众积极践行“节约资源、保护地球”绿色行为的重要传播平台。



工作职责、工作方式和工作要求。制定《枣庄市化解城镇居民住房产权历史遗留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基本原则、工作措施、完成时限和有关要求。建立化解机制,加强政策指导,及时帮助市区化解技术难题。强化督导调度,实行一周一调度、一周一排名、一周一通报,督导指导各区开展工作;联合市工信、金融、银保监等部门成立化解民营企业土地房屋历史遗留问题工作专班,指导各区(市)政府和枣庄高新区管委会全面开展工作。进一步摸清底数,加快化解,对符合条件的历史遗留问题项目特别是民营企业土地房屋产权历史遗留问题项目应纳尽纳、能办尽办。

5 坚持服务发展 硬招维护开发利用秩序

日常监管过程中,始终突出严肃查处的核心职责,全面落实“严起来”的工作要求,对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零容忍”。不断加强土地卫片执法和违法用地查处,去年以来,相继实施了非法开采矿产资源、打击以工程建设名义实施非法采矿行为等系列专项行动,行动期间全市开展夜查265次,巡查区域594处,推动了全市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秩序持续向好。投资4110余万元在全市511处矿产资源盗采多发区域安装了全域覆盖的执法视频监控,成为全省首个对矿产资源盗采行为实施24小时在线监控的城市。去年以来,全市查处土地、矿产违法案件230余起,罚款840余万元,没收建筑物2600余平方米,拆除建筑物6300余平方米,移送公安13人,建议党纪处分3人。针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结合全市实际印发了《枣庄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摸排工作实施方案》,同时,坚决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遏制新增违法行为,切实将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消除在萌芽。



扫码下载枣庄日报客户端
了解更多地球日知识

珍爱地球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近年来,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始终紧紧围绕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理念,担当作为,全面落实“两统一”职责,有效供给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所需的各类自然资源要素。2021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聚焦“工业强市、产业兴市”的产业主战场和工业主阵地,担当作为,主动服务,聚焦自然资源合理保护和科学高效利用,全力支持和保障全市发展。

1 坚持服务发展 空间规划全面擘画

国土空间规划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多规合一”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我市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对未来城市发展和产业布局具有重要意义,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陈平书记和张宏伟市长多次提出具体部署要求,市自然资源局重点推进,力求实效。一是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发展部署。落实“一主、一强、两极、多点”发展布局,围绕乡村振兴、产城融合、新型城镇化,着重提升中心城区集聚发展水平,提前谋划张范片区和鲁南科教示范园、枣庄机场临港物流园等重点片区功能布局,促进全域协同发展。二是全域全要素精细规划。充分吸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经验,发挥“多规合一”制度优势,将各类空间要素统一叠加到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实现对山水林田湖草全要素综合统筹。充分发挥我市城区“控规全覆盖”工作优势,下“绣花功夫”详细分析城区用地现状情况,精细预测城区用地需求,仅西城区就获取2300余个(项)数据。三是坚持全过程数字赋能。以数据资源为抓手,梳理建设国土空间数据库,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业务应用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以规划服务为导向,基于规划编制管理服务流程,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借助数据平台系统提升规划服务水平。努力开创省市县上下贯通、部门间横向相连、全社会信息共享的国土空间治理新局面。

2 坚持服务发展 要素支撑精准稳健

去年以来,一大批自然资源领域法律法规相继修订或出台,自然资源利用和供给各项政策均出现了较大变动,该局紧跟上级政策要求变化,在充分挖掘存量资源同时,积极争取各

类指标,全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切实落实“土地指标跟着项目走”。统筹平衡前期供地、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等情况,以重点项目、重大工程为载体,严格计划指标使用要求,确保大项目、好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同时,进一步明确各区(市)在符合拿地条件、急需开工的项目特别是市委市政府重点关注的重大工业、产业项目及示范镇重点项目可以预支一定数量指标先行保障。统筹做好全市特别是市属重大项目用地审查,积极对接发改、工信、财政等部门,摸清全市用地需求底数,提前做好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前期准备,当好区(市)人民政府组织成片开发工作的参谋,全力保障省市重点项目顺利落地,2021年一季度发布拟征收公告10个批次,面积1700余亩。全面推进供地制度改革。按照“工业强市、产业兴市”工作部署和“双十镇”建设要求,在去年试点成功的基础上,积极推动“标准地”改革全面落实,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建立城乡一体的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今年1至3月,全市按照“标准地”出让新增工业建设用地11宗,总面积1196亩。变“存量”为“增量”。立足存量挖潜,把低效闲置和批而未供土地作为重要资源,扎实做好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利用和闲置低效用地处置工作。对照全市批而未供“一张图”,一宗一策、逐宗销号、动态管理,今年1至3月,全市处置2009—2018年批而未供土地1100余亩。2020年,以园区为重点,盘活利用低效用地3957亩,高质量处置闲置土地4099亩,处置率位居全省第一,市委书记陈平同志专门予以批示。今年,继续闲置低效用地考核方案,细化量化标准,为市委市政府关注的重点项目和高科技、高附加值项目建设提供了保障,全市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得到了明显提升,“腾笼换鸟”切实落到实处。持续加强经营性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截至4月上旬,全市(含滕州)出让经营性国有建设用地17宗,面积990余亩。

3 坚持服务发展 “两山”理念全面践行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市始终牢固树立资源保护底线,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统筹做到治地、治矿、治山、治塌陷地,推动综合整治修复,切实提升全市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工业强市”提供资源和环境支撑。一是全面开展破损山体调查和修复。严格执行《枣庄市山体保护条例》要求,对全市破损山体进行全面调查摸底调查,编制完成《枣庄市破损山体调查报告》,对全市破损山体逐一落实建档立册。充分利用枣庄市列入第二批国家资源枯竭型城市政策优势,大力争取资金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治理破损山体65处,面积1.8万亩,治理铁矿坑1.5万亩,绿化植树60余万棵,有效改善了生态环境。二是深入开展采煤塌陷地综合治理。我市采煤塌陷地面积全省第二,仅次于济宁市,治理任务繁重,该局加大资金投入和统筹协调力度,加快推进采煤塌陷地综合治理和有效利用,目前治理效果良好,形成墨子湖、九龙湾、北沙河等一大批湿地公园,实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协调统一。三是全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采用倒逼机制,强化督导,压实责任,截止目前,全市已建成国家级绿色矿山7家,省级绿色矿山21家(11家待入库),滕州市被自然资源部遴选为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我市矿山绿色发展模式初步形成。

4 坚持服务发展 惠民便民质效全面提升

市自然资源局始终以提升企业和群众的满意感和获得感为出发点,以打造一流的工作作风和优良的营商环境为目标,持续打造自然资源和规划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新面貌,为企业发展提供良好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扎实推进。进一步理顺审批流程,对工改系统涉及规划许可审查审批流程进行了细化和“颗粒化”拆分,科学配置环节流程,实现了跨科室、跨部门、跨层级线上征求意见及网上审查审批的信息共享,切实提高“一网通办”实效。为服务“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会同市行政审批局、市住建局就建设项目审批时限再压缩,拟商定对立项用地规划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审批时限再压减3天,切实缩短规划技术审查时间,服务方便企业。不动产登记效能持续提升。会同徐州市等联合印发实施了《苏鲁豫皖四市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工作方案》,在全省率先实现“跨省通办”。在市纪委监委指导下,通过流程再造、信息共享等技术手段,在全省率先实现了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热过户协同办理。通过优化流程、压减层级、压缩办理时限、增设不动产登记全市通办中心、全省“一网通办”新模式等举措,实现除政府统一组织的不动产登记和非公证继承的转移登记之外的其他登记业务1日内办结。在农村,全面开展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工作。化解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成效显著。印发《关于成立枣庄市化解城镇居民住房产权历史遗留问题工作专班办公室的通知》,健全工作机构,专班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国土规划、建设验收、税费征收、司法处置五个工作组,明确